

成都市商务委员会

市商务委关于第 125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出口展展位申请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区（市）县商务主管部门、相关商协会和外贸企业：

第 125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即 2019 年春季广交会，以下简称第 125 届广交会）出口展展位申请已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启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展位申请起止时间：

（一）一般性展位：2018 年 11 月 5 日-12 月 5 日。

（二）品牌展位确认时间：2018 年 11 月 5 日-25 日。

二、展览地点、时间及展出内容

展览地点：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第一期：2019 年 4 月 15-19 日

展出内容：电子及家电、照明、车辆及配件、机械、五金工具、建材、化工产品、新能源等。

第二期：2019 年 4 月 23-27 日

展出内容：日用消费品、礼品、家居装饰品等。

第三期：2019年5月1-5日

展出内容：纺织服装、鞋、办公箱包及休闲用品、医药及医疗保健、食品等。

三、展位使用条件

（一）依法取得法人营业执照、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或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证明，并已办理进出口企业代码；

（二）展品属于展区规定的展品范围；

（三）达到广交会参展企业资格标准。

四、展位申请流程

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分为品牌展位和一般性展位，请登录广交会官网“参展易捷通”（<http://exhibitor.cantonfair.org.cn/>），登记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进行展位申请。在完成网上申请登记后，请与成都市交易团联系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一般性展位。有意参展且符合广交会参展资格的企业请登录“参展易捷通”（<http://exhibitor.cantonfair.org.cn/cn>），按展品目录在线填报对应展区，打印参展申请表并加盖公章，连同外贸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及其他相关要求提交书面材料一并报我交易团后，参展申请正式生效。仅在网上提交申请而没有按照本通知要求提供完整书面材料，视为无效申请。

五、所需书面材料

1. 经盖章确认的参展申请表；

2.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进出口经营权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复印件，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可递交加盖公章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复印件或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备案回执；
企业海关编码对应的海关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如需使用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海关编码的，请一并提交相关股权关系的第三方证明文件；
4. 符合申请展区展品范围的产品介绍、图片，以及相关发明专利、境外商标、行业认证及境外专业展参展相关证明等；
5. 2017 年或 2018 年国内销售额证明，即经交易团审核盖章的对应年度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原件或扫描件（同时提交 2017、2018 年度证明的，取其高者作为安排依据）。

以上材料需送至成都市商务委员会外贸处，如要通过快递公司投递，请通过当地邮局 EMS 办理（其他快递公司无法送达办公区域，由此造成丢失的责任自负）。

成都交易团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一兵 电 话：028-87790393、13881722288

谭 敏 电 话：028-61883641

地 址：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蜀锦路 68 号 C 栋 720 室

六、注意事项

1. 企业网上参展申请生效并不代表获得展位，展位安排结果将根据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安排相关办法确定，以“参展易捷通”最终公布展位号或所属交易团通知为准。

2. 为进一步提升广交会专业化水平，部分有条件的展区将实行专业分区，申请实行展品专业分区的展区展位时，须根据主要展品类别（占本企业展品60%以上），如实申报对应展品专区，以方便采购商准确查找企业展位，提高企业参展成效。

3. 填报展品时，须在每个申请展区，登记至少三个展品，且至少有一个展品为近三年内上传或更新。

4. 企业选择主要展品时，须填写展品对应海关编码（即HS编码，8位代码），同一海关编码仅限申请一个展区。

5. 企业申请大型机械及设备、工程农机（室内/室外）及车辆等展区展位，须填写最大展品的尺寸（长×宽×高）。

6. 第一期大型机械及设备、车辆、工程农机（室外）、第二期户外水疗设施展位由广交会展览工程有限公司统一布展，其中大型机械及设备展区不接受企业自行特装布展申请。

7. 展品涉及刀具的企业必须符合以下要求：申请展位时，须在“主要展品”一栏中如实填报刀具展品。获得展位后，须按要求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刀具展品，并登记备案企业名称、法人代表和责任人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展位号，以及展示刀具的数量、型号、尺寸等资料。参展期间，全部刀具展品须按要求入柜上锁。

8. 因广交会实行全面绿色布展，企业可选布展类型仅限绿色特装展位和标准展位两种。所有特装展位必须为绿色特装布展。

9. “参展易捷通”为广交会官方唯一展位申请渠道。展位申请相关事宜请先与所属交易团联系。所有参展事宜，包括缴纳参展费用、办理证件等，均须通过所属交易团办理。广交会出口展不委托除交易团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代理任何展位申请、安排等事宜。请企业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七、参考信息

1. 广交会参展展品范围：

<http://www.cantonfair.org.cn/html/cantonfair/cn/common/2012-09/8466.shtml>

2. 交易团联系方式：

<http://www.cantonfair.org.cn/html/cantonfair/cn/about/2012-09/122.shtml>

3. 广交会参展企业资格标准：

<http://www.cantonfair.org.cn/html/cantonfair/cn/exhibitor/2012-09/24457.shtml>

4. 广交会绿色特装展位标准

http://www.cantonfair.org.cn/cn/exhibitor/exhibition/green_detail.aspx?oid=29682

八、根据大会要求，广交会每个展位保证金为 10000.00 元人民币，申请展位的企业请在申报展位的同时，将保证金汇入成都市外经贸展览公司（只收银行回单，不收支票），交易团将以此费用为审核提交企业资料的依据，过期不缴纳视为放弃申请。未分配到展位的企业，交易团将在广交会开幕前退还保证金，分配到展位的企业需在筹备会结束后一周内按最新收费标准补足余额。在展位分配结束后不按广交会规定使用展位的，不再退还保证金费用。

户名：成都外经贸展览有限公司

帐号：808201040008821

开户行：农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联系人：黄一兵

电话：028-87790393 13881722288

成都市商务委员会

2018年11月12日